

#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系徵聘專任教師啟事

聘用單位	聘任職稱	名額	應徵資格		
			學歷	條件、專長	應備申請資料
資訊管理系	助理教授(含)以上	1名	具國內資管或相關碩士	1. 具資訊科技、資訊管理或系統開發實務相關領域者。 2. 需具有業界相關實務一年以上之工作經驗(但於技術及職業教育法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4 日施行前已在職之專任合格教師不在此限)。 3. 需具備全英文授課能力。	1. 學士、碩士、博士學位證明書及學士、碩士、博士成績單影本(若為國外學歷請加附外交機構之認證文件)。 2. 經歷證明：如教師證書影本、應徵教師基本資料、業界實務經驗證明(離職或服務證明書等) 3. 履歷資料，含自傳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出生年月日、學經歷專長、教學研究構想書(1. 需提供可開設之課程及可教授產業課程相關之資料。2. 需提供博士論文及 1-3 篇代表性著作、產學合作經驗或計畫等有助佐審資料。 4. 如有相關英文檢定證明文件，請一併提供。 5.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「資訊管理系徵聘教師應備資料自檢表一份(請確實勾選，確認應備資料齊全後簽名。）」、「徵聘教師應徵人員資料一覽表」、「資訊管理系應徵教師基本資料表」、「教師業界經驗認定檢核表及服務證明書」、等應備資料。格式請至本系網頁最新公告中下載，填妥後請將電子檔傳至資訊管理系聯絡 E-mail： imoffice@nfu.edu.tw，紙本請與應徵資料一併寄出)，未備齊者視同資格不符。 6. 應徵函(敘明應徵教師等級)。 7. 身份證影本。
起聘日期	114 年 08 月 01 日或經核定之實際聘任日期				
聯絡人	郭小姐 05-6315731 imoffice@nfu.edu.tw				

註：

1. 本校提供具競爭性的彈性薪資，專任教師享有專屬實驗室、固定全年薪資、1.5 個月年終工作獎金、彈性薪資(視個人學術表現及各領域國際薪資水準而定)。
2. 本校新聘教師限期升等辦法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新聘之專任教師開始實施。
3. 有意者請於 114 年 3 月 3 日 前(郵戳為憑)備妥上列之文件紙本以掛號信寄達聯絡人，合格者另行通知面談或試教，所有文件請自存如無特殊要求恕不退還。
4. 應徵者應於資格審核前備齊相關學經歷證明文件，未備齊者本校得不通知面試。
5.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地址：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資訊管理系，並請於信封外註明「應徵資管系教師」。
6. 本校網址：[www.nfu.edu.tw](http://www.nfu.edu.tw)；本系網址：<http://nfuim.nfu.edu.tw/zh/>。